附件2

云南省公安厅2020年考试录用公务员体能测评及资格复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告知暨承诺书

1. 请各考生近期注意做好自我健康管理，入滇前3天通过“一部手机办事通”或微信公众号“云南卫健委”申领健康码，如健康码为黄、红码者应按要求进行核酸检测。
2. 考生赴考时如乘坐公共交通工具，需要全程佩戴口罩，可佩戴一次性手套，并做好手部卫生，同时注意社交距离。
3. 请各位考生提前1.5小时到达指定地点。考生进入前，应当主动扫码，健康码为绿码，并经现场测量且体温正常（＜37.3℃）且无咳嗽等呼吸道异常症状者方可进入考点。**“云南健康码”为黄码人员**，持考试前7天内有效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原件方可进入考场；**“云南健康码”为红码人员**，需提供有效的解除集中医学隔离观察证明、考试前7天内有效的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方可进入考场。考试当天如健康码为黄码或红码，无相应检测结果者不能参加考试。
4. 为避免影响考试，来自境外和国内疫情中高风险地区的考生以及与新冠病毒肺炎确诊、疑似病例或无症状感染者有密切接触史的考生，应至少提前14天到达昆明市或云南其他低风险地区，按照疫情防控有关规定，自觉接受隔离观察、健康管理和核酸检测，资格复审及体能测评当天，一个月内有境外旅居史的考生需提供入境14天隔离证明和考试前7天内有效核酸检测阴性报告。**云南省边境8个州市25个边境县市考生一律须持有效核酸检测报告原件方可参加考试。**
5. 请考生注意个人防护，考前14天内避免到中高风险地区，避免到人群集聚区域，避免接触有可疑症状者。考前14天起进行体温测量和健康监测并做好相应记录，如身体出现异常情况时，要及时就医并报告。资格复审及体能测评当天，自备一次性使用医用口罩或医用外科口罩，并按要求佩戴口罩。

六、请考生安排好出行时间及出行方式，疫情期间考点不提供停车服务。

七、体能测评及资格复审期间，考生要自觉遵守考试秩序，与其他考生保持安全距离，服从现场工作人员安排，结束后按规定有序离场。考生在考试过程中被发现或主动报告身体不适，经复测复查确有发热、咳嗽等呼吸道异常症状，由驻点医务人员进行个案预判，具备继续完成考试条件的考生，安排最后进行体能测评；不具备继续完成考试条件的考生，由驻点医务人员按规定妥善处置。

八、考生要如实报告旅居史、接触史、健康状况等疫情防控重点信息，凡隐瞒或谎报不配合工作人员进行防疫检测、询问等造成不良后果的，将依法依规追究法律责任。

本人已认真阅读《云南省公安厅2020年考试录用公务员体能测评及资格复审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告知暨承诺书》，知悉告知事项和防疫要求。在此郑重承诺：本人提交和现场出示的所有信息（证明）均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符合疫情防控相关要求，自愿承担因不实承诺应承担的相关责任，接受相应处理。

 承诺人：

 年 月 日